

甘肃省推荐全国妇联系统先进集体、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拟表彰对象简要事迹

一、全国妇联系统先进集体（5 个）

酒泉市妇女联合会：近年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履行引领服务联系职能，全力以赴做好妇女思想政治引领、服务中心大局、家庭建设、妇女儿童权益维护等工作。在全省率先推进妇联改革，率先成立巾帼志愿者协会，家庭教育工作在全省妇联系统交流发言。先后荣获全国家庭工作先进集体、省级文明单位、全省妇女工作先进单位、妇女工作宣传阵地建设优秀奖等荣誉 55 项，领导班子连续多年考核为“优秀”等次，广大妇女群众认可度、满意度高，在新征程上充分展现妇联的新担当新作为。

庆阳市西峰区肖金镇妇联：立足引领服务联系工作职责，健全“五个七”（建立七项制度、开展七项活动、做到七个必访、争当七员、建立七种表册）“五亮”（亮妇联标识、亮组织架构、亮工作职责、亮执委身份、亮活动内容）“1+10”（1 个执委+10 个家庭）工作机制，最大限度盘活妇联组织人力资源，充分发挥妇联执委引领作用，不断激发基层妇联活力，在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推动妇女创业增收、维护妇女儿童权益、服务妇女儿童民生、推动妇联改革发展等方面持续用力、主动作为，助力脱贫攻坚、妇女创业就业、

家庭文明建设等多项工作走在市区前列，推荐的刘兰芳家庭荣获全国首届文明家庭。

嘉峪关市新城镇泥沟村妇联：近年来以巾帼志愿服务活动为载体，以“妇女儿童之家”为平台，以“联系妇女、服务妇女、教育妇女、维护妇女合法权益”为根本任务，真抓实干、埋头苦干，不断转变工作作风，创新工作载体，丰富活动内容，以较好的动员力、凝聚力和影响力，聚焦妇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努力工作，奋勇拼搏，团结带领广大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发挥“半边天”作用，不负群众期盼，不辱组织使命，出色完成党委政府和上级妇联组织交办的各项任务。2018年被甘肃省妇联评为“全省陇原脱贫攻坚巾帼先进集体”，2020年被甘肃省妇联、甘肃省住建厅授予“美丽庭院示范村”荣誉称号。

永昌县河西堡镇西庄子村妇联：依托“妇女之家”，创新载体，倡树新风，不断增强妇联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筑起妇联基层组织建设坚强堡垒。定期开展政策咨询、先进宣讲、家政培训等活动，发布各类信息300多条，培训妇女200多人，妇女整体素质有效提升。持续推进家庭文明建设工作，共评选产生省市县三级美丽庭院39户，市级村庄清洁行动“讲究家庭”2户，“讲究人”8人，在全市建立第一家村级“巾帼积分超市”，累计兑换145人次，兑换物品金额共计6306元。多样化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活动，组建1支巾帼志愿者服务队，组织开展送春联、义务植树、法制宣传、美丽家园清洁行动等志愿服务活动16场次。关心关爱

妇女，不断优化妇女儿童生存环境，建立“爱心妈妈”结对帮扶机制，结对帮扶6名留守、困境儿童，积极开展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完成检查362人，完成比例100%。

兰州市妇联权益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妇女所需上下功夫，始终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率先在全省建立妇女维权服务中心，通过政府购买社会化服务的方式引进专业法律和心理咨询团队，24小时接听12338妇女维权热线，线上线下提供全方位多角度的维权服务。开展“百场法律讲堂”宣传活动，撑起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保护伞”。组建法律、心理志愿者团队，探索建立“妇联组织+社会机构+志愿者”的工作机制，多元化开展妇女维权+文明志愿服务工作，健全服务体系，维护妇女权益。大力维护妇女在土地承包经营权和集体经济组织中的合法权益，实现了妇女证上有名、名下有权。开展预防性侵讲座，源头预防侵害案件发生，为女童健康安全成长提供保障。

二、全国妇联系统劳动模范（4名）

薛代花，女，藏族，198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博峪镇欧卧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妇联主席。她带领村上妇女群众积极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建成巾帼扶贫车间，发展中华蜂养殖作为村上主导产业。带领姐妹们成立专业合作社，采用“党支部+专业合作社+农户（贫困户）”的发展模式，开展党员与群众“1+1”结对帮扶，有力带动妇女姐妹增收。2019年8月养蜂基地被全国妇联命名为“全国巾帼脱贫示范基地”。疫情期间，她发动妇

女坚守在疫情防控一线，以特殊党费的形式捐出村支书全年工资 2.4 万元，带动村上累计捐款 37750 元，支援疫情防控工作。2020 年舟曲“8·17”洪灾期间，为曲告纳镇和博峪镇累计捐出价值 5 万元的物资，积极带领群众全力开展抗洪救灾、恢复重建。先后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甘肃省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评为“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并获得省人社厅、团省委、青年联合会授予的第 24 届“甘肃五四青年奖章”。

袁占梅，女，汉族，1973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甘肃省平凉市崇信县黄花乡凉水泉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妇联主席，崇信县正兴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法人、理事长。2002 年她建起了黄花乡第一家规模化养猪场，2018 年建办了崇信县正兴农民养殖产业专业合作社，引导鼓励 30 多名贫困妇女通过养殖、种植、劳务输转等走上致富路。近年来，她注重探索新形势下做好妇女儿童工作发展的新思路、新方法，积极组织妇女参加各类技能培训，定期组织妇女干部、巾帼志愿者开展“巾帼暖人心”系列活动，依托“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组织开展积分兑换活动 10 场次，兑换积分 756 分。曾先后被省委、省政府评为“甘肃省劳动模范”、被中国科协、财政部评为“全国科普惠农兴村带头人”。

王粉连，女，汉族，1976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甘肃省定西市漳县四族镇四族村村委委员、妇联主席、村民小组长。她不仅是全村热心的“红娘”，更是守护全村老人的贴心人，巾帼脱贫路上广大妇女的引路人。工作能力强，

能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四自”精神，模范践行“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要求，带领村妇联执委走村入户，积极宣传，主动示范，推动移风易俗，传扬文明新风。扎根基层暖心服务，作为一名基层妇联主席，能够熟练掌握妇女工作业务知识并解决妇女“急难愁盼”的实际问题，在决战脱贫攻坚、抗击疫情等重大任务重发挥模范作用，走在前、做表率，受到广大妇女群众的好评。

马林，女，回族，197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甘肃省天水市清水县白驼镇梨湾村村委会副主任、妇联主席，梨湾村惠梨合作社理事长。该同志政治立场坚定，党性观念强，工作认真负责，始终心系群众，为民谋好事、办实事。该同志任职以来，组织发动群众积极发展以花椒和核桃为主的干鲜果，以辣椒种植为主的高原夏菜，发展牛、羊、鸡为主的养殖业；加快以牛肉面师培训为主的技能培训，多方位带领群众脱贫致富。该同志能够带头照顾村里弱势群体，主动调解邻里矛盾纠纷，培养良好家风，倡导文明新风，带动乡风文明建设，得到村民一致认可。荣获2021年甘肃省妇联“陇原脱贫攻坚巾帼带头人”，天水市2020年度“三八”红旗手，天水市妇联“战新冠抗击疫情最美家庭”，清水县委县政府“2020年度十佳劳动模范”。

三、全国妇联系统先进工作者（4名）

王姗，女，汉族，197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1994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妇联党组书记、主席、四级调研员。狠抓社会各方面物资争取和招商引资工

作，任期内共为全县妇联系统争取妇小贷贴息、黑番茄连片种植深加工等项目资金 3.67 亿元，催生了一批经济和社会效益发挥较好的妇女实体，一手打建了稳健发展的高台县妇女手工艺产业链，为全县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注入了生机和活力。提出的妇联改革“破难行动”“四个一”工作法、“一庭两队三机制”联动构筑新时代家事审判庭、四维无缝隙维权法等创新工作得到了省市妇联的一致认可和广泛推广。高台县妇联先后荣获国家级荣誉 3 项、县级以上荣誉 40 多项，王姗个人被表彰为全国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先进个人、全省三八红旗手。

王川芳，女，汉族，1973 年 5 月出生，1994 年 12 月参加工作，现任白银市平川区长征街道妇联专职副主席。从事妇联工作以来，她始终把初心刻在心里，把使命担在肩上，2017 年被评为平川区优秀妇女工作者，被推选为平川区第七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白银市第八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执委委员，甘肃省第十四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她始终将服务妇女儿童作为工作重点，在化工社区率先打造全市第一批“四点半课堂”，该社区先后被命名为“全省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全省优秀巾帼志愿者服务项目”、全国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她组织社区妇联主席担任网格长，逐户开展政策法规宣讲、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工作，将维权工作由“坐等上门”变为“主动登门”。

刘芳莲，女，汉族，1975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1998 年 12 月参加工作，现任甘肃省陇南市西和县妇联主席、一

级主任科员。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团结带领全县广大妇女干部群众在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推进巾帼脱贫行动、维护妇女儿童权益、推动家庭文明建设、关爱弱势群体、深化妇联组织改革等方面履职尽责，多措并举带领妇女脱贫增收，组织输转妇女2万余人；建成巾帼扶贫示范基地30个，带动1793名贫困妇女就业；救助“两癌”患病妇女314人；资助贫困女学生1221人；为383个村创建了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常态化开展关爱留守老人妇女儿童活动；认真对接落实全国妇联定点帮扶的各项工作。

王晓燕，女，汉族，1983年9月出生，2007年10月参加工作，现任古浪县妇联干部。她深入脱贫攻坚一线宣传宣讲、入户访贫问苦，撰写时政信息、女性热点话题以及家庭教育方面信息，让更多妇女群众了解各项政策；她先后组织437名贫困和低收入妇女赴北京、兰州参加“陇原妹”输转培训，2200名农村妇女参加县内家政服务员、育婴员、陇原巧手等专业培训，联系企业提供就业岗位500多个。创建了13个“妇女微家”，实现了联系妇女群众“零距离”、服务妇女群众“无缝隙”；她探索“巾帼家美积分超市+文明创建+公共服务+乡村治理”模式，发挥妇女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中的独特作用。疫情防控期间，带头组建巾帼志愿者抗疫队伍，带动妇联组织和妇女干部捐款1.95万元，募捐10万余元防疫物资。